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5月13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于2019年5月23日下午5:00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薛志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其中董事刘异伟参与通讯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薛志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薛志勇先生简历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确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薛志勇、钟永红、谭永忠、刘异伟、梁伟组成，其中董事薛志勇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2）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由武琳、吴建滨、梁伟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吴建滨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秦普高、彭忠波、俞波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俞波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上述人员任期从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聘任钟永红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涂晓莉、李军、牟家骅、王昉、畅文智、李明轩、吴疆、熊宇静、张晓冬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中，涂晓莉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畅文智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聘任余东亚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任期从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余东亚先生简历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聘任郭巍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职务，任期从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郭巍先生简历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北交所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拟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申请注册发行债权融资计划，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不超过 3 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拟发行北交所债权融资计划的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供应链应付账款资产支持票据信托的议案》

公司拟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开展供应链应付账款资产支持票据业务，拟注册总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本次信托存续期限预计不超过 365 天，具体期限将根据基础资产情况和市场情况由本公司与相关方协商最终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开展供应链应付账款资产支持票据信托的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为南京电建中储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中储房地产”）的股东，公司、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在此前审批通过的15.1亿元综合授信的剩余额度7.2亿元内，在项目开发过程中需要土地解押时，土地解押至重新办理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登记手续期间，若电建中储房地产出现资金或贷款违约风险，同时按照股权比例提供资金支持并按股权比例与电建中储房地产共同承担还款责任，且该还款责任不与

三方股东跟电建中储房地产之间的任何债务进行抵销；三方股东将就上述担保行为出具承诺函。同时，电建中储房地产为公司此次担保提供等额反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支持南京泛悦城市广场项目的开发建设，作为其开发公司电建中储房地产的股东，公司、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向电建中储房地产按股权比例提供财务资助共计 2.6 亿元。其中，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0.67626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新增与电建保理公司供应链融资业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新增与中电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供应链融资业务额度，向电建保理公司申请新增专项授信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用于结算款项支付。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薛志勇、秦普高、武琳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拟新增与电建保理公司供应链融资业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星期二）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

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4 日